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装备储备

项目编号：GZYL25SGFC04007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温馨提示

一、 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响应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三、 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四、 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五、 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并于响应文件封面清晰标注子包号。

六、 如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七、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八、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九、 如磋商文件有“提供原件核查”的资料要求的，由供应商列好目录并密封，于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内与响应文件一起递交。并于评审次日凭单位介绍信或相关材料前往采购代理机构处取回，联系方式详见《投标邀请》。

十、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磋商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采购邀请》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十一、 供应商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磋商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十二、 由于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所处位置路段繁忙、停车紧张且因场地有限，本代理机构无法提供停车位，不便之处敬请谅解。如有需要，请到周边的停车场停车。请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务请提早到达！

（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三、获取采购文件 3
四、响应文件提交 3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3
六、公告期限 3
七、其他补充事宜 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4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5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6

一、说　明 13
二、磋商文件 14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4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五、磋商及评审 17
六、评审方法、评审程序和评审标准 18
七、质疑和投诉 20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2
九、适用法律、政策 22
十、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23
十一、评审表格 24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28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7

一、自查与响应表 40
二、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45
三、商务部分 53
四、技术部分 56
五、价格部分 57

第六部分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60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装备储备采购邀请

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受**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装备储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潜在供应商应在**韶关市浈江区良村公路38号良村兴强财富广场A栋15楼C**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4月2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YL25SGFC04007

项目名称：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装备储备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160,000.00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标的名称、数量及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2.项目属性：服务；

3.品目类别：其他服务

4.最高限价（如有）：/

5.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因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上述第（2）-（4）项如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则依据《响应承诺函》相关内容进行评审。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依据《响应承诺函》）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4 月 16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韶关市浈江区良村公路 38 号良村兴强财富广场 A 栋 15 楼 C

方式：现场登记。

售价（元）：30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4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韶关市浈江区良村公路 38 号良村兴强财富广场 A 栋 15 楼 C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5 年 04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韶关市浈江区良村公路 38 号良村兴强财富广场 A 栋 15 楼 C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不纳入政府采购监管范畴。

2.本项目公告刊登媒体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gzylzbdl.com）

3.投标登记采用现场登记方式。投标登记时请提供投标登记申请表（可从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官网www.gzylzbdl.com上下载，打印填写完毕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单个子包投标登记费300元，登记后不退。

4.联系邮箱：投标登记咨询处理：yilishaoguan@163.com

5.其他：合格的供应商应对所投全部采购内容进行响应，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响应。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地 址：韶关市乐昌市鲤鱼岭西路 38 号

联系方式：张小姐 0751-558123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地　址：韶关市浈江区良村公路 38 号良村兴强财富广场 A 栋 15 楼 C

联系方式：0751-822111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小姐

电　话：0751-8221111

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2025 年 04 月 16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

注:本项目要求的指标中，标注有“★”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满足或优于），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响应，负偏离（或不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凡标有“▲”的参数不满足将导致严重扣分。

一、采购项目概况

序号	采购内容	数 量	单 位	预算金额（元）
1	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装备储备	1	项	￥160,000.00 元

注：1.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磋商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必须对同一个项目的全部货物和服务投标，不允许对项目内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对项目内部分内容进行投标的，视为无效投标。

二、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

加强大瑶山保护区的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装备储备,提高应对森林火灾发生处置能力，确保在火灾在初期阶段能够迅速、有效地开展前期处理工作，通过一系列措施来增强森林放灭火工作的质量，确保森林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建设 1 套无人机机巢自动巡护系统。无人机将被部署在特定的机巢中，实现自动起飞功能，按照预定的路线开展巡查工作。无人机上搭载的高分辨率摄像头和传感器能够捕捉到保护区内森林的细微变化，及时将数据传输回控制中心，帮助保护区工作人员做出明智的决策。

（二）主要设备清单及技术规格参数要求

实施工作开展时所需的材料、备品备件等都在本项目范围内，对漏报或少报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另供应商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施工难度、未来维护困难等特点，对可能的缺项、漏报进行补充，所需费用列入投标总价，从而满足响应文件对整体项目各系统的建设需求。

1.具体主要设备清单及技术规格参数要求如下：

序号	项目建设内容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无人机机场	**机场：** **1. ▲小于等于 600mmx600mmx500mm（舱盖闭合，不含气象站）；** 2. 设备重量小于等于 35kg（不包含飞行器）； 3. 设备最大输入功率小于等于 1000W； 4. 设备工作温度范围不小于-20° C 至 45° C； 5. 机场设备具备不低于 IP55 的防护等级； 6. 飞行器具备不低于 IP54 防护等级； 7. 不小于 12 m/s； 8. 设备理想情况最大作业半径不小于 10 公里； 9. 机场以及飞行器设备所含 RTK 基站可同时接	套	1	

		收 GPS、GLONASS、BEIDOU、GALILEO 四种卫星信号； 10. 设备所含 RTK 基站定位精度； 11. 水平精度小于等于 1 cm+1 ppm（RMS）； 12. 垂直精度小于等于 2 cm+1 ppm（RMS）； 13. 设备充电输出电压大于等于 28V； 14. 设备最短作业间隔小于等于 35min； **15. ▲设备天线系统具备智能冗余设计，天线数量大于等于 4 天线；** 16. 设备内置空调系统； 17. 设备内置备用电池，续航时间大于等于 5 小时； 18. 设备支持通过 4G 实现网络接入； 19. 设备内置风速、雨量、温度、湿度、水浸等传感器； 20. 支持双摄监控，可监控控舱内和舱外情况； 21. 设备配备监控相机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1080P，且具备补光能力； 22. 设备供电口防雷能力不小于 20KA，以太网口防雷能力不小于 10KA； 23. 设备支持二次开发； **24. ▲飞行器支持快速起飞，无需等待 RTK 收敛 1 分钟内完成从关机到起飞的准备；** 25. 设备支持本地获取机场媒体文件进行数据预处理。 **飞行器：** 26. 飞行器裸机重量小于 1450 克； 27. 最大起飞重量不小于 1500 克； 28. 小于等于 350mmx400mmx200mm（不含桨叶）； 29. 对角线轴距小于 500 毫米； 30. 不低于 20 米/秒； 31. 不低于 50 分钟； 32. ″无人机支持 RTK 定位，在 RTK 正常工作时飞行器悬停精度； 33. 水平≤ ±0.1m； 34. 垂直≤ ±0.1m； 35. 飞行器集成夜航灯，用于夜晚使用的位置确定； **36. ▲机身支持六向避障；** 37. 飞行器支持使用 4G 网络进行图传的回传。 **相机：** 38. 具有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 39. 相机 CMOS 不低于 1/1.32 英寸； 40. **▲具备广角相机，有效像素不低于 4800 万**； 41. 具备长焦相机，相机 CMOS 不低于 1/2 英寸； 42. 像素数不低于 1200 万； **43. ▲变焦倍数不低于 56 倍；** 44. 不低于 640*512； 45. 支持利用 AI 算法进行像素扩展，扩展分辨率大于 1280*1024；			

		46. 不低于 30Hz； **47. ▲支持不低于 28 倍数码变焦；** 48. 支持可见光与红外热成像联动变焦； 49. 具备三轴机械增稳云台。			
2	无人机智能巡护管理系统	(1)地图管理：包括矢量/卫星地图管理；二维地图实时建模；违规事件地图点位；林业专题图层叠加。 (2)地图工具：地图获取定位，定位十进制，度分秒坐标转换，地名搜索、测距、测面、量算工具，快速截图。 **(3)▲数据可视化：以时间轴方式，在地图叠加显示轨迹路线、轨迹热力图、事件点位、事件热力图，进行时空分析。** (4)无人机列表：一张图展示无人机和机场设备列表，快速查询无人机及机场工作状态、飞行任务统计信息。 (5)机场监控：实时监控机场内外视频监控和各项环境传感器监测数据，机场远程调试，机场手动控制。 **(6)▲飞行控制：支持无人机一键起飞与指点飞行，无人机飞行动作控制。** (7)无人机控制：支持实时回传无人机飞行画面，地面站语音对讲，无人机远程喊话。 (8)无人机定位参数：无人机地图定位，飞行姿态参数回传。 (9)航线复刻：无人机地面站生成航线复刻至平台，平台上传至无人机执行航线飞行。 (10)三维航点航线规划：用于无人机日常巡检任务规划，无人机根据规划航点自动执行巡检任务，支持同步开启 AI 识别。 (11)支持航点动作规划：如拍照、悬停、高度。 **(12)▲无人机图像上传：系统支持远程自动上传和本地手动上传无人机拍摄底图，并对底图进行目标物 AI 自动识别。** (13)自定义飞行任务：支持手动/自动执行航线或航点飞行任务； (14)无人机影像实时传输：支持无人机飞行录像和照片回传本地存储； **(15)▲支持无人机边飞边出图：生成二维地图，叠加图层显示。** (16)飞行架次：支持无人机飞行架次、飞行时长、飞行里程统计； (17)飞行计划：支持无人机飞行计划总数、已完成飞行、未完成计划任务执行情况统计； (18)支持无人机实时回传异常事件显示：异常事件快速处置，处置状态显示，本月、年度事件查看 (19)无人机异常事件统计：以日、月、年为时间维度，统计显示无人机识别异常事件趋势、类型、等级。 (20)无人机及机场信息：支持以无人机和机场卫			

		条件，统计无人机和机场工作量信息。 (21)无人机参数获取：支持无人机飞行参数实时获取和展示； **(22)▲全景图：实时生成 720° 全景图并自动导入系统。** (23)测绘航线规划：用于无人机测绘任务规划，无人机根据规划航线自动执行测绘任务，快速获取现场立体模型，实时生成二维地图。 **(24)▲人车 AI 识别：支持人、车识别。** (25)支持林木抚育：（采伐迹地识别、林地清理识别分析、整地挖穴识别分析、栽植识别统计、抚育过程应用） (26)海洋违规识别：海上鱼排、围网、吊养海洋违规养殖识别。 **(27)▲森林烟火 AI 识别：支持森林烟火识别。** (28)支持林班变化比对分析：无人机执行测绘任务并制图后，可通过 AI 比对模块，对比同一区域两个时间的图像差异，对比分析得到林地违规占用情况并进行快速定位并统计面积。 (29)人工标绘：系统同时支持对未 AI 识别的底图进行手动标绘操作。 (30)数据汇总展示：系统支持对识别信息进行数据汇总直观在一张图上叠加显示，同时用图表数据展示历史数据。 **(31)▲关联相关飞行区域：当执行该区域巡检或测绘任务时，系统自动接收来自无人机回传实时图像或绘制底图，进行目标 AI 识别。** (32)测绘底图叠加：支持无人机在执行测绘任务时，系统自动下载并处理收集到的数据。进行图像拼接，生成的高清地图可作为底图叠加到 GIS 地图显示。 (33)支持巡护数据共享：通过信息平台，将无人机收集的数据与人员巡护的观察结果相结合，实现更全面的分析。 **注：上带“▲”需提供具有 CMA、CNAS、CAL 等机构认证（至少应有其中之一机构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3	保险	为机场（包含主控模块、空调控制器、停机坪模组、电动推杆组件、空调模组、ACDC 电源、蓄电池、舱盖、风通计雨是计。）和飞行器（包含机身、配套云台相机、浆叶）购置保险。	项	1	
4	机场部署服务	包含到货验收、勘察选址、安装部署、基础教学。（含网络和供电电缆铺设）。	项	1	
5	支架及底座	根据现场情况定制支架，底座用于在硬质土地或楼顶固定机库。	项	1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交货期及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45天内，将设备交付至指定地点，并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确保通过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交货及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付款方式：

本项目以人民币转帐方式支付，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第1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办理付款手续，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30%的预付款；

第2期：按项目进度履行付款手续，完成项目所有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并通过采购人的初步验收工作后的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办理付款手续，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的40%；

第3期：初步验收工作完成后，由成交供应商组织开展最终专家验收工作，项目的最终验收工作完成后，采购人办理付款手续，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的30%。

注：成交供应商须在采购人每次办理付款手续之前5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及时办理付款手续。付款方式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注：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合同；

（2）等额有效税务发票；

（3）满足当期付款条件的证明资料，如阶段验收资料、项目完整归档资料等；

（4）成交通知书。

3、质保期：经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验收合格后，并提供2年质保服务。

4、售后服务要求

（1）提供7*24小时服务，接到用户通知后4小时内作出实质响应（远程解决或抵达现场并开始采取相应措施），并在24小时内恢复设备运行；

（2）保修期内发生故障的设备如无法在24小时内修复，则应免费提供备用设备以保证系统的连续稳定运行，并在5个工作日内修复故障设备或更换新设备，5个工作日内不能解决的，由成交供应商提供替代设备，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3）设备质保期均属于免费服务期，该期限内的所有售后服务，包括原厂商服务和非原厂商服务，其中硬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维护维修、配件更换、整机更换、硬件升级、提供替代品；应用软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应用软件维护升级以及非结构性修改；免费服务期内售后服务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5、培训服务：

（1）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免费培训，直至采购人相关操作人员完全熟练掌握各类设备，培训方式应包括但不限于现场集中培训。

（2）成交供应商应按约定合理地安排培训时间。

（3）培训人员：为采购人培训设备使用及维护人员 2 名以上，设备维护管理人员经培训后应能独立地、熟练地完成设备管理维护工作，并能及时排除常见设备故障。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1.1 本须知适用于本磋商文件所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2.3 “监管部门”是指负责采购监督管理的部门，依法履行对采购活动的监督管理职责。

2.4“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6 合格的供应商

2.6.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6.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款要求。

2.6.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6.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7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服务

3.1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报价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招标代理费

成交供应商在收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费。**招标代理费以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基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按下表计算，不足 8000 元的，按 8000 元收取。**

采购预算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3%
500-1000	1.2%
1000-5000	1.0%

1）招标代理费以人民币支付。

2）招标代理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支付。

二、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及构成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采购邀请

2）采购需求

3）磋商须知

4）合同书格式

5）响应文件格式

6) 在磋商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澄清、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潜在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内容的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7. 响应文件的语言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资料或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9. 响应文件的编制

9.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进行磋商响应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和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9.2 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9.3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9.4 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0. 报价（如有）

10.1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报价总表》和《报价明细表》（如有）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0.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总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总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1. 备选方案

11.1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2. 联合体响应

12.1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响应，采购邀请另有约定除外。

12.2 如果采购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磋商的，则必须满足：

12.2.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13.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3.1 供应商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如果供应商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性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无效。

13.2 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就本项目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除磋商文件另有约定或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外，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及业绩等对分支机构有效。

14.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商务、技术部分：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规定的内容作出全面的商务、技术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实质性条款响应表、一般性条款响应表等。

14.2 价格部分：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并按《报价总表》和《报价明细表》（如有）格式进行报价。

15.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磋商保证金。**

1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6.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采购邀请**，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将拒收。

17.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盖章

17.1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一式 **叁** 份，其中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和响应文件电子文档（**WORD 版本及加盖公章的 PDF 版本**） **贰** 份（每份完整电子文档存放 1 个介质，提供 2 个存放介质）。电子文档要求以 U 盘为介质，不留密码，无病毒，并注明项目编号____子包号（如有）_____及公司名称，同时与响应文件正本一起密封递交。

17.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对应需签名处签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

17.3 **磋商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签字、盖章（含公章或私章）的，均必须签字、盖章（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处的“盖章”为私章），并要求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章或签字才有效。

17.4 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需联合体各方均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各方出具外，响应文件其余部分需要签字或盖章之处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

17.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供应商应将《报价总表》（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报价信封”字样。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密封包装，每套响应文件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 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8.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印章。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报价信封
收件人名称：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子包号：_____（如有）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准启封（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及有效期

19.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19.2 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天内有效。

19.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磋商及评审

20. 开标

20.1 招标采购单位在《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评审。开标时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开标时，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21. 评审

21.1 磋商小组依法组建，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1.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2.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4.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1）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1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评审方法、评审程序和评审标准

26. 评审方法

26.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7.评审程序和评审标准

27.1 响应文件的初审

（1）磋商小组将依法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是否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在详细磋商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3）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详见附件 1）。无效响应的认定条件根据附件 1 所列各项内容。

（4）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初步审查过程中，对初步审查被认定为初审不通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或招标采购单位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供应商，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7.2 磋商评审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按开标时供应商随机抽取的顺序且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代表须携带其本人的身份证原件出席磋商会以便核验身份，否则，磋商小组将有权拒绝其参加磋商。**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5）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密封提交最终报价（如无特殊情况，磋商小组要求的二轮报价即为最终报价，但磋商小组也可视具体情况，要求供应商进行多轮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除非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报价的最终报价，磋商小组有权确定其该轮报价为无效报价，最终报价以前轮报价为准。

（6）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7）按[财库(2015)124 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8）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7.3 商务、技术和价格的评审

（1）商务、技术评价：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通过初审的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对照采购需求各项商务、技术要求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详见附表 2、3），取磋商小组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商务、技术评审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如果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该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无效。

（4）商务、技术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价格评分
权　　重	25%	45%	30%
分　　值	25 分	45 分	30 分

27.4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评审程序和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提出书面评审报告，按照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法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1）投标报价低者；2)技术得分高者；3)商务得分高者。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商务、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决定。

（2）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7.5 定标

（1）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招标采购单位将在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6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七、质疑和投诉

28.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招标采购单位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格式见第六部分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29.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可依法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29.1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为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9.2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格式附后)，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不再受理针对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的相关质疑。

29.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4 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9.5 在质疑处理期间，招标采购单位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继续开展、暂停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6 质疑供应商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29.7 评标专家和相关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招标采购单位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29.8 质疑人拒绝配合招标采购单位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29.9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29.10 质疑联系人：罗小姐

电话：0751-8221111；传真：0751-8912231；邮箱：yilishaoguan@163.com

地址：韶关市浈江区良村公路 38 号良村兴强财富广场 A 栋 15 楼 C；邮编：512000

30. 投诉

30.1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采购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提起投诉。

30.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报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2. 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设备、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1.2 条的规定备案。

32.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供应商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应当满足下列基本条件：

（1）已获得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

（2）具备依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以及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信用记录；

（4）金融机构要求的不属于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的其他条件。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相关要求及流程可详见《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开展省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2020〕6 号）及各市县区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的相关通知及文件等。

九、适用法律、政策

3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4.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于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

与评审。对于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若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4.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指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执行。

34.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 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4.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34.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5.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35.1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5.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6.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36.1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6.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十、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37.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十一、评审表格

附表 1：初步评审细则表

评审内容		供应商 A	供应商 B	供应商 C
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符合性审查	响应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			
	报价是固定唯一价，对服务内容的关键、主要部分没有报价漏项			
	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满足磋商文件中标注有“★”号的实质性条款要求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章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情形			
结论				
不通过理由说明：				

注：1.评委在表中填写“〇（通过）”或“X（不通过）”；

2.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请填写不通过初审的供应商的原因。

附表 2：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1	同类项目经验	5 分	根据供应商在 2020 年至今承担过相关同类项目的业绩（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进行评审：每提供一项业绩证明文件得 1 分，满分为 5 分。 **注：要求同时提供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关键信息（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和项目验收报告并加供应商盖公章，否则不得分。业绩时间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2	拟派项目负责人（仅限 1 人）情况	4 分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项目负责人（仅限 1 人）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具有“项目管理师”的，得 4 分； **注：同时提供相关证书，提供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前在投标人单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3	拟投入技术人员情况	6 分	根据供应商拟投入项目主要团队成员情况进行评审： （1） 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或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①注：提供相关证书，提供项目技术人员投标截止日前在投标人单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4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5 分	根据供应商通过相关管理体系资质认证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1）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2）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3）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4）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5）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相关网站查询截图并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符的，不得分。**
5	售后服务方案	5 分	根据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培训计划、质保期、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方式、保修范围、质保期外的维修服务收费标准、其它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评价： （1）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各阶段服务计划详尽，得 5 分； （2）有比较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各阶段服务计划较为详尽，得 3 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善，各阶段服务计划简单，得 1 分； （4）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合计		25 分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供应商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2.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附表 3：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1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情况	30 分	（1）根据各供应商对采购需求重要性条款（带“▲”条款）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15 分；每有一项带“▲”号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或不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带“▲”条款应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则不得分。** （2）根据各供应商对采购需求一般性条款（除带“▲”以外的条款）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15 分；有 1-2 条负偏离，得 11 分；有 3-4 条负偏离，得 7 分；有 5-6 条负偏离，得 3 分；有 7 条及以上负偏离，得 1 分。
2	项目实施方案	10 分	根据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备货、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组织设计、管理与实施进度方案： （1）方案完整、具体可靠，科学合理，优于本项目需求，得 10 分； （2）方案较完整、较具体可靠，安全性较强，较科学合理，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得 5 分； （3）方案完整、可靠性一般，安全性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得 1 分； （4）方案不完整，无针对性，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得 0 分。
3	项目实施关键施工技术（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5 分	根据各供应商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 （1）项目重点难点分析透彻、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完善为优，得 5 分； （2）项目重点难点分析较透彻、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较完善为良，得 3 分； （3）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一般、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一般为中，得 1 分； （4）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不透彻、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不完善为差，得 0 分。
合计：		45 分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供应商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2.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附表 4：价格评审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装备储备

项目编号：GZYL25SGFC04007

甲　　方：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乙　　方：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_____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 **广东乐昌大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装备储备（项目编号：GZYL25SGFC04007）**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一）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

加强大瑶山保护区的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装备储备,提高应对森林火灾发生处置能力，确保在火灾在初期阶段能够迅速、有效地开展前期处理工作，通过一系列措施来增强森林放灭火工作的质量，确保森林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建设 1 套无人机机巢自动巡护系统。无人机将被部署在特定的机巢中，实现自动起飞功能，按照预定的路线开展巡查工作。无人机上搭载的高分辨率摄像头和传感器能够捕捉到保护区内森林的细微变化，及时将数据传输回控制中心，帮助保护区工作人员做出明智的决策。

（二）主要设备清单及技术规格参数要求

实施工作开展时所需的材料、备品备件等都在本项目范围内，对漏报或少报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另供应商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施工难度、未来维护困难等特点，对可能的缺项、漏报进行补充，所需费用列入投标总价，从而满足响应文件对整体项目各系统的建设需求。

1.具体主要设备清单及技术规格参数要求如下：

序号	项目建设内容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无人机机场	**机场：** **1. ▲小于等于 600mmx600mmx500mm（舱盖闭合，不含气象站）；** 2. 设备重量小于等于 35kg（不包含飞行器）； 3. 设备最大输入功率小于等于 1000W； 4. 设备工作温度范围不小于-20° C 至 45° C； 5. 机场设备具备不低于 IP55 的防护等级； 6. 飞行器具备不低于 IP54 防护等级； 7. 不小于 12 m/s； 8. 设备理想情况最大作业半径不小于 10 公里； 9. 机场以及飞行器设备所含 RTK 基站可同时接收 GPS、GLONASS、BEIDOU、GALILEO 四种卫	套	1	

		星信号； 10. 设备所含 RTK 基站定位精度； 11. 水平精度小于等于 1 cm+1 ppm（RMS）； 12. 垂直精度小于等于 2 cm+1 ppm（RMS）； 13. 设备充电输出电压大于等于 28V； 14. 设备最短作业间隔小于等于 35min； **15. ▲设备天线系统具备智能冗余设计，天线数量大于等于 4 天线；** 16. 设备内置空调系统； 17. 设备内置备用电池，续航时间大于等于 5 小时； 18. 设备支持通过 4G 实现网络接入； 19. 设备内置风速、雨量、温度、湿度、水浸等传感器； 20. 支持双摄监控，可监控控舱内和舱外情况； 21. 设备配备监控相机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1080P，且具备补光能力； 22. 设备供电口防雷能力不小于 20KA，以太网口防雷能力不小于 10KA； 23. 设备支持二次开发； **24. ▲飞行器支持快速起飞，无需等待 RTK 收敛 1 分钟内完成从关机到起飞的准备；** 25. 设备支持本地获取机场媒体文件进行数据预处理。 **飞行器：** 26. 飞行器裸机重量小于 1450 克； 27. 最大起飞重量不小于 1500 克； 28. 小于等于 350mmx400mmx200mm（不含桨叶）； 29. 对角线轴距小于 500 毫米； 30. 不低于 20 米/秒； 31. 不低于 50 分钟； 32. ″无人机支持 RTK 定位，在 RTK 正常工作时飞行器悬停精度； 33. 水平≤ ±0.1m； 34. 垂直≤ ±0.1m； 35. 飞行器集成夜航灯，用于夜晚使用的位置确定； **36. ▲机身支持六向避障；** 37. 飞行器支持使用 4G 网络进行图传的回传。 **相机：** 38. 具有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 39. 相机 CMOS 不低于 1/1.32 英寸； **40. ▲具备广角相机，有效像素不低于 4800 万；** 41. 具备长焦相机，相机 CMOS 不低于 1/2 英寸； 42. 像素数不低于 1200 万； **43. ▲变焦倍数不低于 56 倍；** 44. 不低于 640*512； 45. 支持利用 AI 算法进行像素扩展，扩展分辨率大于 1280*1024； 46. 不低于 30Hz；			

		47. ▲支持不低于 28 倍数码变焦； 48. 支持可见光与红外热成像联动变焦； 49. 具备三轴机械增稳云台。			
2	无人机智能巡护管理系统	(1)地图管理：包括矢量/卫星地图管理；二维地图实时建模；违规事件地图点位；林业专题图层叠加。 (2)地图工具：地图获取定位，定位十进制，度分秒坐标转换，地名搜索、测距、测面、量算工具，快速截图。 **(3)▲数据可视化：以时间轴方式，在地图叠加显示轨迹路线、轨迹热力图、事件点位、事件热力图，进行时空分析。** (4)无人机列表：一张图展示无人机和机场设备列表，快速查询无人机及机场工作状态、飞行任务统计信息。 (5)机场监控：实时监控机场内外视频监控和各项环境传感器监测数据，机场远程调试，机场手动控制。 **(6)▲飞行控制：支持无人机一键起飞与指点飞行，无人机飞行动作控制。** (7)无人机控制：支持实时回传无人机飞行画面，地面站语音对讲，无人机远程喊话。 (8)无人机定位参数：无人机地图定位，飞行姿态参数回传。 (9)航线复刻：无人机地面站生成航线复刻至平台，平台上传至无人机执行航线飞行。 (10)三维航点航线规划：用于无人机日常巡检任务规划，无人机根据规划航点自动执行巡检任务，支持同步开启 AI 识别。 (11)支持航点动作规划：如拍照、悬停、高度。 **(12)▲无人机图像上传：系统支持远程自动上传和本地手动上传无人机拍摄底图，并对底图进行目标物 AI 自动识别。** (13)自定义飞行任务：支持手动/自动执行航线或航点飞行任务; (14)无人机影像实时传输：支持无人机飞行录像和照片回传本地存储; **(15)▲支持无人机边飞边出图：生成二维地图，叠加图层显示。** (16)飞行架次：支持无人机飞行架次、飞行时长、飞行里程统计; (17)飞行计划：支持无人机飞行计划总数、已完成飞行、未完成计划任务执行情况统计; (18)支持无人机实时回传异常事件显示：异常事件快速处置，处置状态显示，本月、年度事件查看 (19)无人机异常事件统计：以日、月、年为时间维度，统计显示无人机识别异常事件趋势、类型、等级。 (20)无人机及机场信息：支持以无人机和机场卫条件，统计无人机和机场工作量信息。			

		(21)无人机参数获取：支持无人机飞行参数实时获取和展示； **(22)▲全景图：实时生成 720° 全景图并自动导入系统。** (23)测绘航线规划：用于无人机测绘任务规划，无人机根据规划航线自动执行测绘任务，快速获取现场立体模型，实时生成二维地图。 **(24)▲人车 AI 识别：支持人、车识别。** (25)支持林木抚育：（采伐迹地识别、林地清理识别分析、整地挖穴识别分析、栽植识别统计、抚育过程应用） (26)海洋违规识别：海上鱼排、围网、吊养海洋违规养殖识别。 **(27)▲森林烟火 AI 识别：支持森林烟火识别。** (28)支持林班变化比对分析：无人机执行测绘任务并制图后，可通过 AI 比对模块，对比同一区域两个时间的图像差异，对比分析得到林地违规占用情况并进行快速定位并统计面积。 (29)人工标绘：系统同时支持对未 AI 识别的底图进行手动标绘操作。 (30)数据汇总展示：系统支持对识别信息进行数据汇总直观在一张图上叠加显示，同时用图表数据展示历史数据。 **(31)▲关联相关飞行区域：当执行该区域巡检或测绘任务时，系统自动接收来自无人机回传实时图像或绘制底图，进行目标 AI 识别。** (32)测绘底图叠加：支持无人机在执行测绘任务时，系统自动下载并处理收集到的数据。进行图像拼接，生成的高清地图可作为底图叠加到 GIS 地图显示。 (33)支持巡护数据共享：通过信息平台，将无人机收集的数据与人员巡护的观察结果相结合，实现更全面的分析。 **注：上带“▲”需提供具有 CMA、CNAS、CAL 等机构认证（至少应有其中之一机构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3	保险	为机场（包含主控模块、空调控制器、停机坪模组、电动推杆组件、空调模组、ACDC 电源、蓄电池、舱盖、风通计雨是计。）和飞行器（包含机身、配套云台相机、桨叶）购置保险。	项	1	
4	机场部署服务	包含到货验收、勘察选址、安装部署、基础教学。（含网络和供电电缆铺设）。	项	1	
5	支架及底座	根据现场情况定制支架，底座用于在硬质土地或楼顶固定机库。	项	1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交货期及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 45 天内，将设备交付至指定地点，并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确保通过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2、交货及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以人民币转帐方式支付，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第 1 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办理付款手续，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30%的预付款；

第 2 期：按项目进度履行付款手续，完成项目所有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并通过甲方的初步验收工作后的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办理付款手续，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第 3 期：初步验收工作完成后，由乙方组织开展最终专家验收工作，项目的最终验收工作完成后，甲方办理付款手续，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注：乙方须在甲方每次办理付款手续之前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办理付款手续。付款方式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注：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1）合同；

（2）等额有效税务发票；

（3）满足当期付款条件的证明资料，如阶段验收资料、项目完整归档资料等；

（4）成交通知书。

六、质保期：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提供 2 年质保服务。

七、售后服务要求

（1）提供 7*24 小时服务，接到用户通知后 4 小时内作出实质响应（远程解决或抵达现场并开始采取相应措施），并在 24 小时内恢复设备运行；

（2）保修期内发生故障的设备如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则应免费提供备用设备以保证系统的连续稳定运行，并在 5 个工作日内修复故障设备或更换新设备，5 个工作日内不能解决的，由乙方提供替代设备，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3）设备质保期均属于免费服务期，该期限内的所有售后服务，包括原厂商服务和非原厂商服务，其中硬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维护维修、配件更换、整机更换、硬件升级、提供替代品；应用软件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应用软件维护升级以及非结构性修改；免费服务期内售后服务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八、培训服务：

（1）乙方必须提供免费培训，直至甲方相关操作人员完全熟练掌握各类设备，培训方式应包括但不限于现场集中培训。

（2）乙方应按约定合理地安排培训时间。

（3）培训人员：为甲方培训设备使用及维护人员 2 名以上，设备维护管理人员经培训后应能独立地、

熟练地完成设备管理维护工作，并能及时排除常见设备故障。

九、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十、保密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二、争端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三、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

一、　自查与响应表

二、　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三、　商务部分

四、　技术部分

五、　价格部分

注：1.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2. **报价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2.1 报价总表（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2.2 报价明细表（如有）（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2.3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2.4 招标代理费承诺书。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报价信封）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子 包 号：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自查与响应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资格条件要求详见磋商公告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根据磋商公告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响应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报价是固定唯一价，对服务内容的关键、主要部分没有报价漏项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对服务内容的关键、主要部分没有报价漏项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满足磋商文件中标注有“★”号的实质性条款要求	满足磋商文件中标注有“★”号的实质性条款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章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情形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章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情形。	□通过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根据采购需求集中统一罗列*）

序号	采购要求 实质性条款（“★”号条款）	实际投标/响应情况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10				见响应文件（）页
11				见响应文件（）页
12				见响应文件（）页
13				见响应文件（）页
14				见响应文件（）页
15				见响应文件（）页
…				见响应文件（）页

注：

1.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所有实质性条款（“★”号条款）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负偏离。如磋商文件无“★”号条款要求，则在此表空白处填写“磋商文件无“★”号条款要求”。

2.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3“▲”条款响应一览表（如有）

序号	采购要求 “▲”条款	实际投标/响应情况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10				见响应文件（）页
11				见响应文件（）页
12				见响应文件（）页
13				见响应文件（）页
14				见响应文件（）页
15				见响应文件（）页
…				见响应文件（）页

注：

1.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所有“▲”号条款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负偏离。如磋商文件无“▲”号条款要求，则在此表空白处填写“磋商文件无“▲”号条款要求”。

2.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4 一般性条款响应表（除“★”号和“▲”号条款以外的其他条款）

序号	采购要求 一般性条款	实际投标/响应情况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10				见响应文件（）页
11				见响应文件（）页
12				见响应文件（）页
13				见响应文件（）页
14				见响应文件（）页
15				见响应文件（）页
…				见响应文件（）页

注：1、供应商必须对应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一般性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负偏离。

2.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5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内容或细则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供应商应根据商务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并可根据项目评审表内容做适当调整。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及符合性文件

2.1 响应承诺函

致：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声明如下：

（一）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二）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目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三）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四）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五）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六）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七）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八）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九）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一）所有与本响应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 务：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姓名）*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经营范围：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供应商可使用上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4.联合体投标的，本证明书由联合体各方出具。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本人____*（姓名）*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就____*（项目名称）*____的投标，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2.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3.供应商可使用上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4.联合体投标的，本授权书由联合体各方共同出具。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4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适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6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可选）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响应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响应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_____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__（公司全称）__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响应，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份，送采购人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三、商务部分

3.1 供应商综合概况

(1)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服务商务力量等。

2）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3）如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企业资质、信誉

注：根据评审表要求（如有）提供。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实施内容	签订合同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要求（如有）提供，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 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要求（如有）提供，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拟投入主要设备一览表（如有）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要求（如有）提供，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2 按商务评审表的其他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技术部分

4.1 投标货物清单一览表（如有）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2						
3						
…						

注：根据采购需求内容提供，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要求与报价明细表内容一致。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2 验收方案

根据项目用户需求拟定验收方案，要求方案具备可行性、合理性。

（注：合同实施以采购人最终确定的验收方案为准）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3 按技术评审表的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根据评审表要求（如有）提供，格式自拟。

五、价格部分

5.1 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号：_____（如有）_____

报价项目	金额（元）	备注
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　　元整 （小写）￥　　元	
备注：详细内容见《报价明细表》。		

注：1.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到报价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3.**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报价明细表

一、服务量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服务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1						
2						
…						
合　计					**报价合计：　元**	

二、设备及材料类详列（如有）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1							
2							
…							
合　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1							
2							
…							
合　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总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总表为准）

注：1.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报价总表》一致。

2.以上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费承诺书（格式）

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本　（供应商名称）　公司在参加贵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中如获成交，我司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本项目磋商须知相关规定向贵司缴纳招标代理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项目约定应承付金额的200%由采购人在支付我司的合同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附：我司缴纳招标代理费后招标代理费发票开具信息：

请根据单位实际选择发票类型，在对应发票类型前打“√”：

□**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为：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为：　（请填写）　　；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填写）　　。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为：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　　（请填写）　　；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填写）　　；

3、注册地址：　　（请填写）　　；

4、办公电话（固话）：　　（请填写）　　；

5、开户银行及账号：　　（请填写）　　；

6、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或加盖了税务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条章的国税登记证扫描件/或在所属国税局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截图后附）。

发票事宜联系人：　　，　手机号：　　，

单位地址：　　电话：　　传真：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一、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州宜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报价（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二、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三、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